

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業輔導實施計畫

- 一、依據：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習輔導實施要點規劃辦理。
- 二、目的：針對各年級學生學習需求，安排適當輔助課程，以增進學生學習效果。
- 三、實施對象：110 學生。
- 四、上課時間：自第 2 週（112 年 9 月 5 日）起至第 21 週（113 年 1 月 16 日），上課節數如下表。
- 五、課程：由教務處會請各科教師針對學生需要安排課程。
- 六、師資：由校長敦聘本校教師擔任。
- 七、工作職掌：比照本校分層負責明細表，由相關處室行政人員負責巡堂。
- 八、每週開課節數情形統計表：

開課時間 16:10-17:00	英文	生活科技	數學
星期二	V		
星期三		V	
星期四			V

九、收費：新臺幣 1350 元整

※ 如因特殊原因不參加者，請至教務處辦理退費。

※ 經政府核定有案之低收入戶學生，至教務處註冊組登錄完成後，由教學組統一辦理免繳，不必另行辦理手續。家境清寒或特殊境遇之學生，請至教務處領取申請單並於 8 月 31 日（星期四） 之前提出減免繳費申請，惟仍需先繳全額經教務處會同導師審核通過後另行退費。

十、報名：各生經家長同意，填寫申請書，繳交費用報名參加。

同 意 書

同意 不同意 本人子弟_____年_____班_____號姓名_____
參加貴校所辦理之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業輔導。

此致
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

家長簽章：

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

同意書及費用以班級為單位，請於 9 月 2 日（星期五） 放學前由學藝股長收齊交至教務處教學組。

9月5日	9月6日	9月7日	9月12日	9月13日	9月14日
9月19日	9月20日	9月21日	9月26日	9月27日	9月28日
10月3日	10月4日	10月5日		10月11日	
10月17日	10月18日	10月19日	10月24日	10月25日	10月26日
10月31日	11月1日	11月2日	11月7日	11月8日	11月9日
11月14日	11月15日	11月16日	11月21日	11月22日	11月23日
		11月30日	12月5日	12月6日	12月7日
12月12日	12月13日	12月14日	12月19日	12月20日	12月21日
12月26日	12月27日	12月28日	1月2日	1月3日	1月4日
1月9日	1月10日	1月11日	1月16日		